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臺中分局 函

地址:407207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2段99

號

承辦人:黃小玲

電 話:04-2258-8181分機504 電子信箱:NB30046@ntbca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:中區國稅臺中服務字第1140150458B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說明二 (1140150458BAOC_ATTCH3. png)

主旨:113年度各類所得扣(免)繳憑單申報自114年1月1日至2月5日止,為加強推廣113年度所得稅各式憑單申報、免填發作業暨優化所得稅扣繳制度,惠請協助宣導事項如說明, 貴單位鼎力協助,至紉公誼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請協助將文案內容「優化所得稅扣繳新制自114年1月1日起上路,113年度給付居住者所得應於114年2月5日前完成申報,歡迎利用網路申報快速又方便。國稅局臺中分局關心您」運用LED、跑馬燈、電子看板、官方網站、FB臉書粉終頁面或Line群組等方式廣為宣傳。
- 二、檢附本分局自製宣導圖卡電子檔,惠請參考運用及協助宣導。

正本:臺中市西屯區公所、臺中市南屯區公所、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南屯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 於利局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

松青至 - 収文:114/01/14 - 収文:114/01/14 - 収文:114/01/14 - 収文:114/01/14 - 収文:114/01/14 - 収文:114/01/14 - 収文:114/01/14





局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 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 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僑光科 技大學、宜寧高級中學、嶺東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 臺中市西屯區泰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大鵬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大仁國 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協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長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 區惠來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、臺 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西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 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永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上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 何厝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大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惠文國民小學、臺中 市南屯區文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南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國民小 學、臺中市南屯區鎮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黎 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東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永春國民小學、臺中市 立至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漢口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福 科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安和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萬和國 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黎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墩國民中學